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易继明先生、郑亚光先生和贾滨先生亲自出席本次会议，郑亚光先生为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 2025 年度市场变化情况，为使公司抓住市场机会，确保公司相关交易合规持续进行，维护公司利益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目的主要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可以有效地稳定原有产品用户，使公司生产的发动机等产品有稳定可靠的销售渠道和市场，保证公司业务连续性和稳定性，关联交易公平、公正，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因此，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股东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需按规定程序回避表决。

二、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2.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3. 公司 2026 年关联交易的目的主要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可以有效地稳定原有产品用户，使公司生产的发动机等产品有稳定可靠的销售渠道和市场，保证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关联交易公平、公正，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4.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是以目前持续进行的关联交易情况为基础，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因此，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股东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需按规定程序回避表决。

特此决议！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易继明、郑亚光、贾滨
2025 年 12 月 1 日